

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 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招标公告

招标人：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 月



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409-440900-04-01-959010		
投资项目名称	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		
招标项目名称	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标段（包）名称	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广东省茂名滨海新区，拟建场地情况详见地勘报告。		
资金来源	超长期特别国债和企业自筹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70%超长期特别国债+30%企业自筹资金
招标范围及规模	<p>工程规模：扩建粮食浅圆仓仓库，配套建设提升塔及道路、地坪、水电外网等总图工程；同步建设科技储粮及智能化技术应用设施。共分两个标段，本次招标为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二），包括：</p> <p>（1）生产设施：①浅圆仓南侧4×4组：内径27m，装粮高度24m，共16栋，建筑面积12390.80m²。②地磅基础：轴线尺寸20x3.5m，2个，面积166.64m²。</p> <p>（2）总图工程：室外道路及场地硬化，涉及面积13278.83m²。</p>		

<p>招标内容</p>	<p>本次招标内容为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所有子项的基础工程、土建主体工程、装饰工程、部分钢结构工程；</p> <p>（2）所有的给排水、消防、照明和建筑防雷工程；</p> <p>（3）所有设备、洞口的预埋件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MEC 安装工程、充氮系统管路、监控系统、粮情检测系统、通风系统、门窗等需要在土建施工时进行预留预埋的工作）；</p> <p>（4）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和用地红线外与市政预留口、道路衔接连接部分。</p> <p>以下内容不属于本次招标范围：</p> <p>（1）所有工艺设备（输送设备、提升设备、清理设备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粮情检测等智能化粮库建设项目、设备支撑钢结构平台及其非标件。</p> <p>（2）MEC 标段相关配套的电缆和设施设备的设备接地（接至土建做的防雷连接箱）；</p> <p>（3）设备的钢架结构支架（图纸特别说明的除外）和输送栈桥；</p> <p>（4）制氮机及充氮控制系统、智能化粮库管理系统（含地磅及检斤系统、监控系统、粮情检测系统、通风系统）的设备、电气和控制设备。</p> <p>（5）智能化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p> <p>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本标段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p>	
<p>工期（交货期）</p>	<p>500 日历天。</p> <p>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7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3 月 31 日。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且监理单位发出开工令之日起算。开工后 300 日历天内提供机电设备的主要安装作业面。</p>	
<p>最高投标限价</p>	<p>标段二：人民币 134096945.39 元。（下浮率>4%）</p>	
<p>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不接受</p>	
<p>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p>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广东省外企业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显示正常登记。</p> <p>2.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须持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p>

	<p>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目前未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p> <p>注:(1)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号),二级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二级注册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p> <p>(2)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证书作废。广东、北京、福建四川等地二级建造师已实行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下载、签字等具体操作流程可查阅相关文件。根据规定二级建造师纸质证书未作废的,资格审查时不得以投标人未提供电子证书为由,认定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p> <p>(3)若投标人提供的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超过使用有效期、未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存在差异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各省规定的查询渠道查询持证人注册建造师注册信息,注册信息与投标文件所附电子证书一致的,上述情形不影响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评标结束后,若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应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电子证书打印件和持证人出具的知情承诺。投标人未按时提交或提交资料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p> <p>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或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联合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5. 其他要求:</p> <p>(1)投标人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http://jzsc.mohurd.gov.cn)及“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p>
--	---

		<p>(https://skyppt.gdcic.net/openplatform/#/web/home) 的企业信用信息查询中没有在生效期内的黑名单记录, 须提供上述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p> <p>(2) 投标人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广东省外进粤建筑企业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或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表, 广东省内注册企业不需要提供)。</p>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www.gzggzy.cn/)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 登记成功后, 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gzggzy.cn/) 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www.gzggzy.cn/) 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与投标截至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的开标室为准)
发布公告媒介	<p>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国家和</p>			

	省指定的媒体以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招标人	中央储备粮茂名直属库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茂名市电白区南海街道东区 16 小区
招标人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0668-2682258
招标代理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同创汇 4 号楼 705 室
招标代理联系人	韦工、冯工、杜经理	联系电话	020-83180883
招标监督机构	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交通局	联系电话	0668-5331030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1.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方式，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因投标人原因或其他因素造成投标人未能成功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受，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投标登记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详情查阅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中的“办事指南”。</p> <p>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相关的公告或通知。</p> <p>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p> <p>4.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注：投标人可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即可查询，并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p> <p>5.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p> <p>6. 委托代理人需为投标人本公司在职员工，并提供由投标人本单位购买的至少包含 2025 年 6 月至 2025 年 8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含社</p>		

- 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7. 投标人采用现金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须完成投标登记后将投标保证金与本项目进行绑定, 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 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绑定, 导致投标保证金未能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显示的, 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关于基本户保证金专用账户账号的通知及操作指引”。
 8.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9. 采取电子投标时,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0. 定标时间、地点: 具体时间和地点由招标人另行通知。